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MENG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于百慕達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刊發。

根據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與二零一一年比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可能錄得的跌幅，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出盈利警告公告(“第一次盈警”)時所估計為大。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于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第一次盈警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由於一些原因，而與二零一一年比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可能錄得進一步下跌。

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與二零一一年比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可能錄得的跌幅，比我們發出第一次盈警時所估計為大。不利變動原因主要是：

- (i) 向獨立第三方借出的委託貸款的減值；及
- (ii) 部份附屬公司因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務資產作出減值撥備。

經考慮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以及應收票據金額後(有關票據的結算乃由銀行所擔保，並可隨時轉變為現金)，董事會繼續對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充滿信心。本集團將透過持續改善生產效率，以致減低生產成本，以及調整錳產品組合，以爭取維持其競爭力。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應被視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公司預期有關年度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于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邱毅勇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毅勇先生、李維健先生及田玉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秘增信先生、曾晨先生及陳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智傑先生、莫世健先生及譚柱中先生。

**僅供識別*